

公司代码: 600562

公司简称: 国睿科技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国睿科技	600562	高淳环境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海峰	陈海峰		
电话	025-12775762	025-12775762		
办公地址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大道38号	南京市江宁经济技术开发区将军大道38号		
电子信箱	dnshg@chinaunicom.cn	dnshg@chinaunicom.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32,209,812.07	7,773,487,437.62	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3,586,193.91	4,314,699,532.34	0.90
营业收入	1,644,962,300.81	1,708,063,790.00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706,800.06	172,892,170.03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778,925.26	112,159,286.44	5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49,090.22	56,850,020.00	1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5.06	减少0.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0.00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36,28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国有法人	56.01	702,993,401	538,121,062	0
中国国睿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69	119,680,669	19,429,117	0
卧龙	境内自然人	2.08	26,789,21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睿军工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1	16,269,330	0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军工安全品质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9	14,709,510	0	0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97	12,063,500	0	0
上海海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9	9,968,581	9,968,581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3	9,067,464	0	0
北京华智世纪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0	8,743,102	8,743,102	0
李道安	境内自然人	0.61	7,560,000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中国国睿集团有限公司、中国科技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					

单位:股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情况

1. 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2. 本次会议的通知及会议资料在会议召开前以电子邮件或专人送达方式发给全体董事。

3. 本次会议于2021年8月26日在南京市江宁区经济开发区将军大道38号公司107会议室召开, 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海平先生主持, 采用现场表决方式进行表决。

4. 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 实际出席董事7人, 万海东董事、李鸿章独立董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分别委托万海东、陈志坚独立董事代为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二、会议决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议案表决结果为: 同意9票, 反对0票, 弃权0票。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1-021)全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 2021-021)全文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8月27日

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17号)核准, 同意国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60,000.00万元人民币。公司于2020年7月16日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8,387,715股, 每股面值1元, 每股发行价人民

币15.63元, 共募集资金人民币599,999,995.45元。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599,999,995.45元, 扣除券商承销费用27,500,000.00元后的余额672,499,995.45元, 于2020年7月16日通过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信建投”)汇入公司在中国银行南京河西支行营业室(简称“中国银行南京河西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3200766254639, 上述募集资金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 并出具出具大华验字[2020]000377号验资报告)。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599,999,995.45元, 扣除实际发行费用金额39,120,700.61元, 最终募集资金净额为60,879,294.84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 公司对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369,628,368.25元, 其中: 用于支付股权投资现金对价38,000,000.00元, 用于补充流动资金328,628,368.25元; 募集资金专户累计收到闲置募集资金理财收益和银行存单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5,307,836.38元; 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购买大额存单120,000,000.00元。截止2021年6月30日的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79,568,752.97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制订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该制度经公司2015年4月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严格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存放、使用以及管理募集资金。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 公司在中国银行南京河西支行营业部开设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存储募集资金。2020年7月24日, 公司与中国银行南京河西支行、中信建投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约定: 公司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 以保证专款专用, 授权中信建投银行作为项目专户的银行查询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往来明细账及专户资料, 中信建投银行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至少进行现场调查一次。公司单次或12个月以内累计从专户支取的金额超过3000万元或达到发行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的20%的, 应当以书面方式知会中信建投, 同时提供专户的支出清单。该《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公司对募集资金管理过程中严格履行了协议约定。

截止2021年6月30日, 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432,209,812.07	7,773,487,437.62	11.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63,586,193.91	4,314,699,532.34	0.90
营业收入	1,644,962,300.81	1,708,063,790.00	-3.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8,706,800.06	172,892,170.03	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2,778,925.26	112,159,286.44	54.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149,090.22	56,850,020.00	13.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5.06	减少0.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4	0.14	0.00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46,474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电子集团测控技术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1.00	622,418,790	0	0
清华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75	140,892,217	0	0
北京斯凯兴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4.15	122,968,545	0	0
神州光基(北京)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2.41	71,473,119	0	0
大连海福盛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2.35	69,649,525	0	0
紫光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29	69,637,983	0	0
北京广君宜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2.25	66,783,747	0	0
北京卓越汇智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1.87	56,355,914	0	0
北京泰康富源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1.66	49,173,393	0	0
西藏伟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 国有法人	1.54	45,710,053	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除紫光集团有限公司系清华控股下属控股子公司外,公司未就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亿元 币种: 人民币

公司代码: 603703

公司简称: 盛洋科技

浙江盛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 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 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 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2.1 公司简介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盛洋科技	603703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秋娟	吴秋娟		
电话	0576-89622076	0576-89622076		
办公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416号	浙江省绍兴市越城区人民东路1416号		
电子邮箱	stock@zhejiangyang.com	stock@zhejiangyang.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833,978,021.67	2,154,181,619.28	-1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97,607,117.08	1,083,978,244.74	1.25
营业收入	496,379,770.74	362,606,366.60	36.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037,116.44	3,315,763.00	383.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684,824.52	409,806.08	2,838.1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729,469.18	7,892,696.96	568.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36	0.76	增加0.6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1	4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1	400.00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8,762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叶利明	境内自然人	12.42	37,095,000	0	质押 30,000,000
绍兴市海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27	33,662,598	0	质押 15,000,000
国交北(海南)科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89	22,970,000	0	无
浙江航德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95	14,776,274	0	无
绍兴市海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绍兴市海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2020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对象陈树强先生	其他	4.62	13,800,000	0	无
沈耀平	境内自然人	4.63	13,627,575	0	无
绍兴市大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大城基金绍兴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4.18	12,406,392	0	无
陈树强	境内自然人	2.38	7,130,000	0	无
绍兴市海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长兴鑫泰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8	8,100,000	0	无
陈树强	境内自然人	2.38	7,130,000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绍兴市海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叶利明和陈树强夫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陈树强持有绍兴市海洋生物医药有限公司股份, 且上述其他股东关系均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所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持股情况的说明					
无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五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六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七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八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九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一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五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六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七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八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十九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一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五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六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七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八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三十九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一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二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四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十五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 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